

证券代码：688068

证券简称：热景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5-035

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2 日

（二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 55 号公司三层会议室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36
普通股股东人数	236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28,544,00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28,544,004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3.291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3.2917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是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7人，出席7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8,472,632	99.7499	69,872	0.2447	1,500	0.0054

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无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陆彤彤、李金泽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、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3 日

● 报备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；
- （三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